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機場公司)主要任務為開發、營運及管理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含機場專用區及其區內或毗鄰之自由貿易港區)，其願景為創造國門榮耀，推動桃園機場成為用心連接世界之門戶機場<sup>1</sup>。該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編列營業收入 93 億 8,974 萬元，營業成本 133 億 1,010 萬 3 千元，營業費用 18 億 5,019 萬 9 千元，營業外收入 3,759 萬 5 千元，營業外費用 2 億 6,225 萬 7 千元，本期淨損 59 億 9,522 萬 4 千元，較 111 年度預算案減少 3 億 3,577 萬 9 千元(減幅 5.3%)。謹就機場公司 112 年度營業預算案評估如下：

### 八、允宜加速辦理建置航機跑道自動異物偵測系統之評估及建置作業，俾儘早達成強化桃園機場空側營運管理之目標

機場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下，賡續編列「建置航機跑道自動異物偵測系統工程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經費 450 萬元。本計畫總經費 6 億 5,537 萬 7 千元，期程 109 至 113 年度，截至 112 年度累計編列 2 億 7,450 萬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 3 億 8,087 萬 7 千元。經查：

#### (一)審計部指出機場公司辦理規劃建置跑道監視異物偵測系統之評估作業未臻周妥

詢據機場公司說明，該公司自 104 年度起即編列預算 976 萬元辦理「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跑道監視異物(Foreign Object Debris, FOD)偵測系統」，該計畫總經費 3 億 8,105 萬 1 千元，辦理期程 104 至 106 年度<sup>2</sup>，惟其於 105 年 9 月 20 日以該系統在不同偵測方式下，仍會受到一定之條件限制而降低效能、實際經濟效益及運作效能難以查明等緣由暫緩辦理；嗣該公司依據

<sup>1</sup> 詳機場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第 3 頁。

<sup>2</sup> 資料來源：機場公司 104 年度預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交通部 107 年 8 月 29 日召開「推動強化桃園機場跑滑道面服務品質及航管作業效率督導」專案小組現地勘查暨研討會議委員建議，再次於 109 年度起編列預算辦理本計畫。

本計畫於 109 年度先行辦理概念性驗證(Proof of Concept)及評估作業，該技術服務採購案<sup>3</sup>於 110 年 2 月 22 日決標，預計於 111 年完成評估，惟審計部於 110 年度審核報告指出，本案自規劃辦理跑道監視異物偵測系統迄今已逾 7 年，尚處於概念性驗證及評估作業階段，未臻周妥，允宜檢討改善<sup>4</sup>。

## (二)宜審慎辦理評估作業，如確具有建置必要性，允應加速辦理

依據機場公司提供資料，目前全球異物偵測系統多運用毫米波雷達與紅外線低照度攝影機搭配使用偵測，惟兩種設施各有觀測盲點，仍需透過高速運算及交叉比對方式，方可偵測異物及其所在位置，故該公司需先行辦理概念性驗證，經評估報告確認該系統具有實效後，再進行後續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服務契約及工程建置招標作業。考量為使相關系統設備確能發揮實際效益，確宜審慎評估，惟仍應加速辦理各階段進程，以期積極強化機場空側營運管理。

綜上，機場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賡續編列「建置航機跑道自動異物偵測系統工程計畫」經費 450 萬元。鑑於該公司自 10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跑道監視異物偵測系統迄今已逾 7 年，仍處於概念性驗證與評估階段，允宜加速辦理評估及建置作業，俾儘早強化機場飛航安全管理。

---

<sup>3</sup> 建置航機跑道自動異物偵測系統設備工程委託驗測評估技術服務契約採購案。

<sup>4</sup> 資料來源：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_營業部分，乙-287 頁至乙-288 頁。